

# 彰化縣書法學會「員林富偉盃」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辦法

## 一、主旨：

為弘揚書法藝術，扎根書法美學，振興中華文化，提昇生活品質並延續推動地區文化教育，特舉辦「員林富偉盃」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，以促進學習書法風氣，培育藝文人才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1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、員林市公所
- 2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書法學會。
- 3、贊助單位：富偉精機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協辦單位：國立員林家商、彰化縣富偉國際獅子會

三、參加資格：凡中華民國國民，對書法有興趣者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## 四、比賽組別及作品規格：

比賽組別	初賽作品規格	決賽作品規格
國小中年級組(含低年級)	宣紙四開約 68x34 公分	宣紙四開約 68x34 公分
國小高年級組		
國中組	宣紙對開約 135x34 公分	宣紙對開約 135x34 公分
大專高中組		
社會組(含研究所)	宣紙對開約 135x34 公分	宣紙全開約 135x68 公分
長青組(60 歲以上，民國 47.6.10 前出生)		

## 五、比賽程序：

### 1、初賽—

●作品收件日期：自一〇七年五月二十日起至一〇七年六月十日止(作品一人一件為限，重複寄件者，不予評審；郵寄送件者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者恕不受理)。

●收件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成功東路 286 巷 19 號，收件人：賴展昌先生收。聯絡電話：0928-878369。

●由評審委員選出各組五十名，入選員額得視參賽人數及作品優異程度酌量增減。

●作品經初賽入選後，由主辦單位在決賽二週前專函通知。並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前網站公佈：員林家商網頁 <http://www.ylhcv.s.chc.edu.tw/> 及彰化縣書法學會 Face Book 網站 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186290414750514/>

### 2、決賽—

●日期：一〇七年七月十五日星期日上午 9：00~10：30。

●地點：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 56 號，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活動中心

- ◆各組入選決賽者至指定現場當面書寫，題目當天公佈，若當天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◆決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每人二張（紙上有本會印記），不得使用個人紙張，其餘書寫工具請自備，敬請落款用印(國中小組無印者可免用印)。
- ◆比賽優選以上作品由主辦單位製作專輯並贈送每人專輯一本。
- ◆參加現場比賽人員當天提供西點餐盒一份。

#### 六、錄取名額及獎勵：

- 1、各組錄取第一名 1 名、第二名 1 名、第三名 1 名，優選十名，餘者為佳作。(所有獎項得視參加人數酌量增減)
- 2、獲獎名單當場公佈，隨即頒獎。
- 3、各組前三名及優選均贈獎狀一紙及獎金，佳作獎贈獎狀一紙。內容如下：

組 別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優 選	佳 作
國小中年級組	3000	2000	1500	1000	獎 狀
國小高年級組	4000	3000	2000	1200	獎 狀
國 中 組	5000	4000	3000	1500	獎 狀
大專高中組	6000	5000	4000	2000	獎 狀
社 會 組	20000	15000	10000	2000	獎 狀
長 青 組	15000	10000	6000	2000	獎 狀

※ 備註：獎金依規定扣繳所得稅。

#### 七、參賽須知：

- 1、分初賽、決賽二階段評審，參賽者須服從評審結果與本辦法之規定。
- 2、參賽者限參加一組，並填寫「員林富偉盃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」，報名資料請詳實填寫，貼附於作品背面之右下角，未依格式影印製作、未依規定位置張貼及填寫不完整者，一律不列入評選。
- 3、參加初賽作品，一人一件為限，內容自選（以不違背善良風俗者，如自撰、詩詞、名句、格言、佳句皆可），字體不拘，不加標點符號，筆畫重複描繪者不予鼓勵，須落款用印(國中小組可免用印)，不須裱褙。
- 4、參加初賽作品，不得由他人代筆，若經評審委員認定不實，即取消參賽資格。
- 5、凡參加比賽作品，均不予退件，得獎人作品版權歸主辦單位彰化縣書法學會所有，主辦單位對作品有製作專輯、展覽、攝影、出版、宣導等權利，得獎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
八、附則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。

# 彰化縣書法學會「員林富偉盃」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

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高中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青組
姓名	出生日期	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 服務單位			就讀年級
通訊地址			郵遞區號
連絡電話	(宅)	(公)	(行動)
身分證字號			共 10 碼務必填寫

※備註：本報名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或列印，報名表請貼附於作品背面**右下角**，未依規定或格式不符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
請勿剪開

## 決賽通知書

編號	組別	姓名	郵遞區號	通訊地址
請勿填寫				

\*備註：為方便剪下郵寄使用，決賽通知書請勿粘貼；「編號」由本會填寫。